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 30,000 万元
- 委托贷款期限: 12 个月
- 贷款利率: 年利率 11%
- 担保: 本次委托贷款由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委托贷款概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1 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向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年利率 11%,期限为十二个月,用于借款人工业、高科技等所涉及板块业务资金需求。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担保)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公司向隆鑫控股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委托贷款经公司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小组审议通过,该笔委托贷款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贷款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注册资本：4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家宏

经营范围：从事城镇给排水项目的投资、经营及建设管理，城镇给排水供应及系统设施的管理，给排水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

（二）委托贷款对象（借款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石坪桥横街特5号

法定代表人：涂建华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主营业务：向工业、高科技项目进行投资（不含金融业务）及投资咨询、管理，制造、销售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电器机械及器材，仪表仪器，电子产品等。

股东情况：隆鑫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8%，涂建华持股2%。

2、委托贷款对象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隆鑫控股成立于2003年1月，为重庆市重点民营企业，系隆鑫通用股份有限公司、瀚华担保集团等全国知名企业控股股东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主要投资股东。隆鑫控股作为重庆市民营企业入选“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并连续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等殊荣。

隆鑫控股(合并口径)2010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571,378.12万元，

净利润59,513.27万元,资产总额638,519.80万元,净资产236,844.37万元;2011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700,145.11万元,净利润22,533.39万元,资产总额823,252.31万元,净资产259,519.70万元;2012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661,556.87万元,净利润68,085.47万元,资产总额1,201,391.91万元,净资产466,319.62万元。

3、委托贷款对象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的说明

本次委托贷款对象隆鑫控股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4、委托贷款对象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隆鑫控股(合并口径)经审计的2012年末资产总额1,201,391.91万元,净资产466,319.62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661,556.87万元,净利润68,085.47万元。隆鑫控股(合并口径)未经审计的2013年3月末资产总额1,268,186.88万元,净资产463,549.44万元,2013年1-3月营业收入161,105.89万元,净利润5,300.60万元。

三、担保方基本情况

1、担保方名称: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12号3幢

成立时间:2006年4月30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有效期至2016年3月30日）。一般经营项目：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相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由资金进行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股东情况：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0%，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持股33.33%，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6.67%。

2、保证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口径）经审计的2012年末资产总额579,092.92万元，净资产388,179.90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59,312.81万元，净利润45,473.08万元。

3、与借款人的关系

担保方与借款人不存在股权关系。

四、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运用自有资金发放委托贷款，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1、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放的委托贷款可能存在借款人不能按期、足额偿付贷款本金及利息的风险。

2、解决措施

本次委托贷款由三峡担保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债权的费用。

如果担保人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向本公司支付相应款项，则本公司有权直接请求法院出具支付令，并委托担保人的开户金融机构从担保人的存款账户中直接扣收。

六、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余额为 60,000 万元、逾期金额为 0。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13 日